<u>2019 年 3 月 21 日</u> 第 59 次通风装置联络小组会议摘录

1. 持牌处所内的电力联锁与通风/空气调节控制系统

主席表示消防处通函第 2/2005 号的第 12/1 至 12/5 号的修订个案,确认消防安全标准顾问小组(FSSAG)并没有意见。消防处通函第 1/2019 号于 2019 年 1 月 15 日发布并实时生效。此项目将在下次会议中删除。

2. 预制隔热板应用在建设风管于机械通风系统

主席表示其中一份有关上述物料的申请已批准。根据消防处通函第 1/2014 号,该物料的申请将在试用期内继续进行审批,并将试用期延至 2020 年 10 月 29 日。此项目将于 2020 年 6 月重提。

3. 引入注册消防工程师制度

消防处在推行制度时,会征询业界人士及各政府部门的意见。同时还会审核业务守则,及相关程序和工作流程。成员表示对于具有多年行业工作经验的现有注册专门承建商(通风系统工程类别)的注册消防工程师(RFE)(通风)的资格标准表示关注。他们询问是否有任何增值课程可以促进他们晋升为注册消防工程师,以上将会咨询有关的官员以寻求建议。

4. 开放式厨房设计住宅的通风系统年检

在获授权人士(AP)联络会议上进行了简报后,主席表示已设计了新的表格,用于收集新落成住宅的开放式厨房和无窗厨房或厕所的防火闸安装的数据。该表格并已上传到消防处网站。消防处会更新数据库,该数据将用于识别案例并供检查通风年检证书之用。

5. 优化通风系统年检证书

秘书表示已收到注册专门承建商(通风系统工程类别)(RSCV)采用 2019 年 1 月的修订版的通风年检证书(AIC)。对于表格内修改的填写部份包括"只提交了一部份"及备注中的脚注,已向供各位成员作出说明。

6. "应用「组装合成建筑法」(MiC)于住宅"/"宿舍"内的通风系统

为了促进获授权人士(AP),注册消防承办商(RFSIC)和业界采用 MiC 时能符合消防处要求,消防处已准备一份指引说明作为参考。指引内显示法定及消防安全要求并没有重大改变。

7 水上食肆牌照的通风系统年检证书

有关屋宇署 /食环境卫生署 / 消防处在第 16 次的跨部门会议讨论以上事项,消防处会将水上食肆的通风系统年检证书转交给食环署,以便食环署与有关部门处理船只上食肆牌照的通风系统年检证书。